

專案質詢

9-1-3-0057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105年3月2日印發

案由：本院林委員為洲，針對台灣消防人員人力不足和工時過長之問題，致影響救災之效率，為維護社會公共安全和人民生命財產安全之維護，實現憲法維護人民福祉和社會安定，建請行政院相關部會檢視目前消防體制和研議相關改善政策，完善目前消防系統，提升救災效率，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依內政部消防署統計資訊，截至104年8月底，全國消防機關總編制人員為18,156人，總預算員額15,084人，實際員額為13,480人，若以消防人力配置比率，實際人力為1:1,741，而與其他美亞先進國家大城市消防人員配置比例係遠低於先進國家水準（東京1:731，紐約1:519）。
- 二、而目前我國消防人力也面臨工時過長之問題，目前美國大城市消防員是勤一休二，台灣只有台北市、桃園市、嘉義市和高雄市勤一休一，其他縣市的消防員都是勤二休一，連續待命四十八小時而後休息二十四小時，每月工時高達四百八十小時，比一般公務員一百七十六小時高出近兩倍，使救災效率大幅下降。
- 三、為提升我國消防系統救災之效率，及為消防人員緊繃的人力和工時得到舒緩，建請行政院相關部門提出改善計畫，以健全消防體制，使公共安全得以受到完整維護。